

##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结合资金预算情况，公司及下属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等）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适用对象：公司及下属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等）合并计算。

2、总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含此前已审议通过正在履行额度，但不含并购贷额度）；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

3、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业务、票据业务、按揭业务、各类保函等相关银行业务。

4、授信担保方式：各公司将根据各银行具体要求提供信用担保、权利质押担保、动产担保、不动产抵押等。

5、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之日止。

6、授权：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总额度内对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额度分配，并由各公司依据各自制度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已有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原有银行授信额度 11.11 亿元（不包含并购贷款额度），已使用授信额度 3.50 亿元（不含并购贷款额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原已按照各自《公司章程》要求对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履行了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 四、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经营，促进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